

⚠ 安全須知 / 共同注意事項 ①

氣立可空氣壓設備



使用前必須閱讀本 " 安全須知 "，為使您在使用本公司產品前，注意之安全事項，為了預防對人體之傷害及財產設備之損壞；因此，按照預防之程度，分為 " 危險 "，" 警告 "，及 " 注意 " 三種類別。

安全須知
單位表



危險

明顯位於 " 危險 " 狀態，不迴避即有可能致人死亡或重傷；必須特別之安全防護及管理，避免 " 危險 " 發生。



警告

使用之狀況，處於 " 危險 " 狀態不迴避即有可能致人死亡或重傷；必須特別之安全防護及管理，避免 " 危險 " 發生。



注意

使用之狀況，處於 " 危險 " 狀態，不迴避即有可能致人負輕傷或中程度傷害，而且有可能損壞設備及財物；必須注意安全防護及管理。

- 安全維護及事故之防止，請於使用本公司產品前，必須明白使用條件及充分了解設計、安裝、使用之程序及必要之安全條件。
- 請依產品之規格規範以內使用；超越規範以外之條件使用，會造成危險的。
如果是特殊之使用條件，必須考慮到安全性之確認，才可以使用；在閱讀資料及相關資訊若有若有疑慮，在未使用前，須與本公司聯絡與洽詢。
- 壓縮空氣及附屬設備，其組裝及操作錯誤是有危險的；所以選用產品時，其設計、組裝，操作及保養之相關人員，須有充分之相關知識及經驗，及按照正常之操作程序使用，以維持安全運作及良好之效果。
- 安全須知是依據 ISO 4414 : Pneumatic fluid power. 及 JSI B 8370 空氣系統通則規範制定。

※此安全須知，如有變更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 本公司產品為適用於一般工業設備之使用；於設計、組裝使用及保養須遵守下列注意事項：

危險

1. 請勿使用於下列用途：

- 用於操作、運送及管理上對人的生命及身體為目的之器具。
- 用於操作使用對人的生命及身體有明顯"危險"及安全顧慮之器具。
- 特別以安全為目的，對人的生命及身體有安全影響之場合。

2. 安全之確認，須避免下列情形造成對人體安全影響及設備之損壞。

- 機器，裝置物之操作，應注意在迴轉半徑及運作範圍時，應防止驅動物體之落下，或暴走而造成之人體受傷及設備損壞。
- 機器，裝置物之操作，應注意因供氣源及電源供應不良及瞬間中斷，造成之人體受傷及設備損壞。
- 機器，裝置物之再啟動時，造成放置物品之飛出，造成之人體受傷及設備損壞。

警告

1. 請勿於下列之環境及場合使用。

- 在戶外及灰塵量大之環境。
- 在有化學藥品，易燃品，腐蝕性及海水，高溫之環境；對產品之質量安定性有影響之場合。
- 在超出產品規格規範中之條件場合。
- 在容易受劇烈震動衝擊，對產品之質量有安定性之影響及破壞之場合。

2. 請勿對產品之結構，功能作分解及改造。

3. 產品之保養，拆卸須注意電源及氣源等是否已關閉，避免造成危險及產品損壞。

4. 避免組裝及操作時，造成危險及產品損壞。

注意

1. 配管前要注意管線之乾淨，避免灰塵、髒物及止洩帶等吸入管線，影響產品操作功能。

2. 各類別產品，有分項說明安全注意事項，未明確部份，請洽詢本公司業務部門人員。